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之綜合虧損淨額將錄得溢利(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一次性負商譽所致。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尚未落實或審核，而數字仍有待本公司調整及進一步審閱，故董事會於現階段未能量化確實之財務影響。本盈利預告公告僅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為依據，其乃未經審核及可予調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方正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之綜合虧損淨額將錄得溢利(未經審核)。董事認為，該增加主要由於下列事項之淨影響所致(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一次性負商譽；(ii)新收購附屬公司之經營開支增加；(iii)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收入及溢利減少；及(iv)就中國海關補繳稅金之罰款計提之撥備(如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尚未落實或審核，而數字仍有待本公司調整及進一步審閱，故董事會於現階段未能量化確實之財務影響。本集團業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末或前後刊發之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本盈利預告公告僅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為依據，其乃未經審核及可予調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方正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麗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余麗女士(主席)、方灝先生(總裁)、周伯勤先生、張兆東先生、謝克海先生及鄭福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曹茜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